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FA ALUMINIUM HOLDINGS LIMITED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

執行董事變動； 財務總監變動； 及 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起：

- (i) 戴鋒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財務總監；以及授權代表；
- (ii) 張莉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及
- (iii) 執行董事廖玉慶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執行董事辭任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起，戴鋒先生（「戴先生」）由於國有企業所指派之工作職責正常輪換，故已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以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戴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起，張莉女士（「張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張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女士，38歲，具有豐富的業務管理經驗。彼由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於廣東興發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出任董事兼財務總監。張女士加入本集團之前，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起於廣東省廣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新控股」）（前稱廣東省廣新外貿集團有限公司）之集團公司的多個部門工作。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彼於廣東省東方進出口公司之財務部擔任會計師，其後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晉升為副經理。隨後，由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期間，彼加入廣新控股之結算中心出任副主管，並由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期間獲晉升為結算中心主管。由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期間，張女士曾於廣新控股之資金管理部擔任部長助理，並由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期間於資金管理部擔任副部長。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彼亦為廣新海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廣新控股為香港廣新鋁業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於本公佈日期，香港廣新鋁業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約29.99%。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張女士獲認可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高級會計師。張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在中國中央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在中國中山大學獲得會計學碩士學位。

根據張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同，張女士之任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輪值退任及重選及受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相關條文所規限。張女士將就擔任董事收取每年人民幣500,000元之酬金及酌情花紅，其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推薦及經董事會參考當前市況、彼之職務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張女士：

- (i) 概無於過去三年於其他上市公司持有任何其他重要任命及資格或擔任董事職務；
- (ii) 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 (iii) 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
- (iv) 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規定須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亦無有關委任張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股東垂注。

授權代表變動

鑑於戴先生辭任授權代表，執行董事廖玉慶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戴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感激，並藉此歡迎張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立斌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劉立斌先生（主席）
廖玉慶先生（行政總裁）
張 莉女士（財務總監）
羅用冠先生
王志華先生
羅建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陸超英先生
左滿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 默先生
何君堯先生
林英鴻先生
梁世斌先生